

本年度中文网络最火爆的都市纪实小说

连峰

著

HUOZAI DANGXIA

# 活在当下

亲情遥不可及 友情已成往事 爱情悄然褪色  
当我在色情的包围圈中不可自拔的时候  
我想说比无耻更无耻的是  
我依旧无奈地在无耻中继续坚持

中国文联出版社

I 267  
1544



# 活在当下

连峰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 活在当下

连峰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活在当下/连峰 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4.4

ISBN 7-5059-4068-6

I. 活... II. 连...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13173 号

书 名	活在当下
作 者	连 峰
责任编辑	尹龙元
装帧设计	春 云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山西新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mm 1/32
字 数	220 千字
印 张	9.5 印张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59-4068-6/I·3164
定 价	18.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联系

## 自序

这本书写了不到三分之一的时候，我家里的电话就开始忙碌起来，房门也总是被人不分时段地猛烈敲响。这些打扰我的人都是我以前的一些同行朋友，宾馆的老总或者是娱乐部门的主管。他们找我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想看看我到底在写什么狗屁文章，文章当中是否把他们也给写进去了。他们对我的要求也很一致，一致强烈要求我必须把他们写进去，而且要尽可能的真实，随便怎么写他们都不会去计较。另外还有一些相处得很熟但是又从未深交过的人，比如官员比如大款，总之他们都是这个小城里极有实力的人。他们通过我的一些战友找到了我，请我吃饭喝酒，然后在左一下右一下的饮酒当中很巧妙地把话题转移到了我写的书上。他们的意思不说我也明白，他们不愿意在书里看到自己的影子，更不愿意让其他的人有这方面的联想；他们请我吃饭还有一个意思在里面，那就是通过这种方式给我一个提醒或是警告，否则的话我的后果将不堪设想。而我又是一个多么聪明并且世故的人啊，长期以来我一直孤身一人在他乡为了生存而努力地挣扎，我有可能不去关心谁比我更差或者是更弱，但我百分之百地会关注谁比我更强或是更盛，因为他们都是一些吃人不吐骨头的庞然大物，我惹不起也没有胆子去惹。正因为如此，我不得不拍着胸脯对他们进行保证，保证我所写的任何一个文字都与他们无关。然而事实却恰恰相反，这本书越写到后来，我越感觉到这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所有的文字与情节都在不时地告诉我，我纯粹就是在写自己的亲身经历。

这本书我写了整整十个月，从春天写到了秋天，比以往写任何一本书的时间都要长。而且还有就是，我从自己真实的叙述里找到了力量，不仅如此，我甚至被自己的叙述一遍又一遍地感动着，因为这感动，我一点也没有去考虑这本书会给我带来什么不良的后果。应该来的就让他尽管的来吧，无所谓。“该死球迎天，不该死又一年。”我们老家的人通常都是这么说的。

因为这本书，我在2003年的一年当中受到了我的那些同行朋友们的前所未有的关照。他们凑钱给我买了一台崭新的电脑，他们按月定时地给我送来家庭必需的生活费用，有时直接就把大袋的米面大块的猪肉搬到了我的家里。每隔一段时间他们就会领我出去吃一顿饭或是洗一回澡，但是他们没有一个人让我喝酒，他们担心酒精会破坏我的大脑，进而影响到写书的速度与质量。可以设想，在这样的关照之下我怎能不努力，不光是努力，简直就是拼命，我不能也不敢辜负了朋友们对我的这一番期望。

这本书刚刚写完就被朋友们从电脑上拷走了，然后就是四下里散发传阅，再然后就是对我群起而攻之。原因很简单，因为有些人有些事我没有写进去或者是没有按照他们想的那样去写，他们希望我写得更加的详细一些，更加露骨一些。他们对我说，重写，必须重写，亲身经历，亲眼所见，写写怕什么？有了事情大家集体担着就是。话是这么说，但我还是没有照着他们的意见去做，不为什么，这原因恐怕只有我自己心里明白——说到底我还是害怕有人会对号入座并且对我进行暗算。

这本书应该是一本很好看的书，我现在只能这么说。因为这本书里写了一些小的色情、小的腐败、小的人间温暖、小的生存艰辛，甚至是小的低级趣味，我想它最大的可取之处就在于保存了一些必要的真实。而真实，正是我们这个时代最迫切需要的。

书写完了，冬天也随之而来，又是大雪纷飞，又是一年中最难过的一个季节，尤其是对于我来说。这些天来，我正为供暖的问题发愁，马上就是12月了，我所居住的那座小楼到现在还没有供暖，因为居住在小楼里的都是一些困难户，他们跟我一样不可能一次性地拿出上千元的供暖费来。不得已，我只得把儿子连合国送回了乡下的岳母家，然后就忙着出去找事做。这一出去才知道新的问题又来了：居然没有一家酒店肯留用我。这是我从来没有想过的事，也从来没有想到过的事。通阳市最大的那家酒店的那个老板是这样对我说的，他说你就是那个姓连的作家？对不起，哪里红火你就到哪里玩去吧，拜托你别来搅坏了我们的风水。真是他妈的奇怪，书还未出版就有人称我为“作家”了，而且还因为这虚的作家名号断送了自己谋取生路的机会，我真不知是该为自己庆幸呢还是为自己悲哀。

“白天不懂夜的黑”，这句话说的真是好极了。不知是谁这么深刻地把握住了小人物们生存维艰之中的精髓，但是有一点我可以想像得到，说这话的朋友一定是一个像我一样真正低头躬腰的前行者。想到了这一点，我的心情变得好多了，为啥？因为我们是独特的。冬天过去就是春天，有了这一条理由就已经足够。

# 目 录

自序	1
引子	1
一、省里的扫黄工作组又来了	/ 5
二、曾经的居然不是过往	/ 22
三、为了流氓的需要	/ 37
四、别妄想用爱情去支撑生存	/ 51
五、变坏也是被迫的	/ 68
六、特别黑的黑社会	/ 83
七、声色俱全的声色场所	/ 100
八、女人啊女人	/ 117
九、没有见过的大旱,没有见过的大干	/ 132
十、风声越来越紧	/ 147



十一、朋友,你在他乡还好吗	/ 160
十二、黄色里的黑道	/ 173
十三、我们的经营像太阳	/ 189
十四、无可奈何一声叹	/ 205
十五、谁比谁更无耻	/ 219
十六、哪里的天空不下雨	/ 234
十七、乌龟不一定就是王八	/ 247
十八、想念村庄	/ 260
十九、原来如此	/ 274
二十、无法不勇敢	/ 287

## 引子

像风一样逝去的，是我无法挽回的青春；似野草一样零乱不堪的，是我不能捡拾的岁月。如果，那些过往的日子就是我仅有的曾经，那么我宁愿，再回到那个古老的村庄，自然而从容地老去。只可惜，村庄已视我为客人；而城市，又把我视作为拿生存做秀的那一群。然而只有我自己才知道，生存真的是我目前以至将来的第一需要，我的所有的坚持与努力，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从生存走向生活。

在这个城市里有不少的人会在不同的场合下把我称呼为安南，这其中的主要原因就是因为给我起的名字，这名字说出来我相信同样会出乎你的意料，他叫做连合国。以上那段听起来充满了无限忧愁的话是我有一天偶然写在笔记本上的，那是2001年夏天的一个极其无聊的下午，那个下午整个康乐部的生意都异常的惨淡，在位的员工们一个个都无精打采的，数十个专事特殊陪侍的小姐们则挤在一间不足二十平米的包间内聚赌，偶尔有人开一下门，就会带出一股很浓的烟味。这几行无聊之时写下的文字后来被一个叫做涌涛的朋友看到了，看完之后他就用一种异样的眼光上下打量我，仿佛看陌生人似的。

按理说这段话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无非是一个成年男人的正常生活感触罢了，做人难的道理谁都清楚，犯不着大惊小怪。尤其是现在，许多十几岁的孩子都已经懂得，从生存过渡到生活根本就不是一蹴而就的。但是涌涛不这么认为，他以为我是在“为赋新词强说愁”。他对我说安南你要是也这么说我就有一点儿奇怪了，因为你是那么的快乐，那么的风光，在你的身上，我从来就没有看到过有痛苦与艰难的出现，有着的只是永远让人意想不到的令人乐意倾听的故事。我敢这么说，所有认识你安南的人没有一个人会以为你是怀揣着痛苦的，因为你不光是自己快乐着，而且你还用你的快乐感染着你身边的每一个朋友。正因为如此，我才会觉得奇怪，我想我是发现了你的另一面。到最后他又盯住我问，他说安南，你真的有那么多的不快乐吗？我没有回答他的问题，而是抽着烟长时间地注视着窗外。很久以后涌涛告诉我，就是在那一次，他从我的眼睛里看到了流露出来的不安与迷惘。

涌涛是我的朋友，一个非常熟悉的朋友，同时也是一名非常优秀的记者。很久以来，他一直想写写我的经历和我的故事，确切地说，他是想写写我们那一类人的故事。在他的印象里，我本人包括我的那些同行们完全应该归纳到生活状况很好的那一类。在这个不大不小的北方城市里，我们有着不菲的收入，工作环境也相当的良好，一年四季都是西装革履，是许多年轻人效仿的榜样。我们不光是衣着鲜亮，而且我们的表面生活也是现代而且新潮的。我们是最早使用寻呼机又最早丢弃寻呼机的那一群人，即使是在手机不被看做是身份象征的今天，我们所用的手机也是款式最新功能最全的那一种。我们当中有许多人都有自己的汽车，当然不是豪华而又昂贵的那一种，但肯定是玲珑却又别致的。我们还是这个城市里最早被称之为职业经理人或白领的那一群，精

通电脑操作，熟悉至少一门以上的外语知识，在许多高官大款经常出入的场合，总是少不了我们的身影，我们给人提供服务但更多的是被人当作了消费过程中的点缀，只是那点缀，也被我们认为是一种实力或者是荣耀。至少在表面上给人的感觉是这样的。我们所表现出来的，永远是精力充沛，笑容可掬。

但是我却从来不会这样认为，我对他说隔行如隔山，我们的艰苦与辛酸你是永远都不会了解的，如果我们还有别的选择，肯定会远离这个行业，躲得远远的。事实上有许多人确曾离开过，但最终还是回到了这个圈子里。不是舍不得，而是没办法。因为在这个行当里我们已经沉浸了好多年，尽管不是源于对这份职业的热爱，然而一旦离开，我们就会变得更加的茫然而又不知所措，在理想与现实的面前，后者之于我们才是最重要的。真正想要从头来过，做自己想做的事情，那似乎是完全不可能了，因为没有谁会愿意在生存与生活之间来回反复地奔跑，毕竟人的一生只有几十年的时间。都说做人，其实我们做的并不是真正的那个自己，你想想，一个人的思想与行为完全不是一回事了，他还能够踏实而又快乐地活着吗？

这类话我以前从未跟涌涛说过，但我可以看出他相信我说的。似乎是因为那次简短的倾吐，涌涛对我的态度改变了许多，再在一起的时候，他就把我当成了他的知心朋友而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熟人。我对他说其实以前我们并不能算得上是朋友，因为你一点儿都不了解我，我也不想让你了解，这年头给人诉说痛苦是一件很可笑的事情。

但是在后来的许多个漫长而又孤独的黑夜里，当我一个人静静地翻检自己的过往时，我一点也不觉得可笑，尤其是当我一点一滴地走进那些从未间断过的心灵困惑与切身的经历之后，这种



感觉就更加的强烈。因为无论是生存还是生活，都应该是严肃的，就像我常常在酒醉之后说的那样：不要笑我，谁让我要坚持活下去而且还想要活得更好一些呢！我现在所想的不是去坚守什么做人或者是做事的原则，而是要努力保持自己在老婆与儿子身边的墙壁作用。既然是墙壁，那就无所谓什么风吹雨打，该承受的就必须无条件地等待或者是迎接。

你千万别说我的这种生活态度对还是不对，因为我这么做一定有我自己的道理。不得已而为之，这是真的，而且我相信你一定也会这么认为的，特别是在当你读完了这个有关安南的故事之后。

## 一、省里的扫黄工作组又来了

2001年10月。下午。

通常情况下，这个时候的安南不光是在床上，而且肯定是在梦中。

但是今天却非常奇怪，因为这天中午之后的安南就一直没有睡着。

睡不着觉的安南突然就想找个人说说话。

有那么大概一刻钟的时间，安南在脑子里把他所认识的朋友仔细地过滤了一遍，过滤的结果居然是：没有一个合适的谈话对象。

后来安南就坐到了平时吃饭用的那张小桌旁，他决定写一封信，给十多年以前在新兵连带过他的那个老班长。

这时候窗外没有一点儿的阳光，有的只是一片灰暗而又略显肮脏的天空。这就是城市，安南在心里想，季节与风景永远都互不相干，没有山清水秀也没有秋高气爽。而在自己的家乡，现在应该是秋收扫尾的时候了，日渐空旷的田地里必定有着这样或者那样的心情在无目的地自由飘荡，那心情只有以土地为生的农民们才能够读懂，尽管他们从来就不习惯诉说。真的是离开村庄很久了，十四年以前，也是这样的一个季节，也是这样的一个下午，他记得那一天下了一场提前到来的雪，因为那雪，他才会在今后的每一年里不断地回忆起自己离家时的那一行足迹，并且从此在他的心底里深深地铭刻。所有的一切都仿佛发生在昨天，清晰却又带有一些模糊。后来他就到了部队，非常幸运，他的班长

也是从农村来的，这就使他比那些从城市来的新兵们多了一些优越的感觉。他喜欢班长，尤其喜欢班长在训练时骂人的那些粗话。某个新兵的姿势不对了，班长就会说：看你那个狗操猪的架势，重来！又有某个新兵走齐步的动作不标准了，班长立马就大声喊：手臂擦衣。带出声音来，要像大姑娘撒尿那样“刷刷”的。想到这里安南不由自主地笑出声来，一时之间心中溢满了甜蜜的感觉。

往事如烟，班长，你也会在这样的下午回忆起以往吗？

安南写道：

班长你现在过得还好吗？我想你了班长，不光想你，我还想念与你在一起度过的部队时光。班长你结婚了吗？嫂子她是干啥的？我现在过得不太好班长，我记得你曾经说过，你说我将来一定是会成气候的。可是班长你说错了，我现在的位置实在是不怎么样。

……

我讨厌夜晚，也讨厌灯光下的自己。因为我得去做那些我自己并不想做的事情，我的夜晚是属于别人的；而白天，我又只能是在梦中。

你知道路遥的那篇文章吗？就是《早晨从中午开始》的那篇？我也想写一篇，就叫做《早晨从夜晚开始》，不过我就是怕没有人会去看，这原因不说也罢。老话说得好，活人就怕人比人，路遥是谁？我又是谁？就算是早晨从半夜开始也还是改变不了我的本质。

每个夜晚开始的时候就是我必须得出发的時候，我害怕出发，因为我早已经知道我将要到达的目的地会有些什么在等待着我。老婆跟我说过一句话，她说“你会因为工作出发然后再悄无

声息地归来，我会因为期盼你的归来而不舍你的出发”。老婆说的这句话很是让我产生了几分感慨，不过她要是把“工作”二字换成“生存”二字就更好了，那样的话就能更准确地表达出我为什么必须得出发的缘由了。

在夜晚开始出发的人有很多，有的人是在劳动，比如作家；有的人是为了享受，比如那些有闲钱可以晚睡迟起的款爷或者富婆；有的人是利用夜晚来赚钱，比如各种欢场里的职业小姐还有午夜牛郎。但我不属于这三种里面的任何一种，我属于第四种人。我在一个星级酒店的娱乐部门工作，我的任务就是要让那些贪图享受的人得到充分的满足，让依靠出卖色相赚钱的小姐得到客人的完全认可。当然，我的付出也是有所回报的，那结果就是我可以月底的时候领到几两碎银，然后再用这些碎银去安顿我一家三口的日常生活。这份工作不太好干，辛苦倒是次要的，关键是名声不好听。比如原先的好些战友，他们就根本没有把我当成一个职业经理人来看，常常不分场合地把我叫做“鸡头”，让我想反驳又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才好。所以后来我就跟他们越来越疏远了，我害怕自己的名声影响了他们的身份。其实呢，我根本就不像他们想像的那样，只有我自己才知道我有多么的纯洁，出污泥而不染，而且时刻保持着头脑的清醒。这是真的，你应该相信我的话。如果你要是摇头否认或者是不以为然，我不仅要伤心，而且还会绝望。

.....

夜晚总是说来就来。

尤其是在北方的初冬。

安南写写停停，停停写写，等到他搁下笔的时候，时间已经



到了5点30分，再看看窗外，天色早已完全黑下来了。

窗外的夜色一下子就让安南回到了现实当中。

安南决定给酒店打一个电话。

电话就在手边，他却照例到枕头底下去取他的手机。这是他的习惯。因为这样做他就可以随意编造一些忙碌的理由，而不必让随便哪一个人尤其是酒店里的人知道他的具体位置。

妻子玲最讨厌他的这种做法，她说家里又没有外人，你装给谁看啊？家里又不是没有电话，偏要用手机打，你图个啥？用手机也行，但是你别超支啊，月月都往这里头贴钱，你就不想想我和儿子在家里是怎么省吃俭用的？安南的手机是酒店配发的，酒店每月给他报销二百元的话费，超支的部分由他自己支付。安南明白玲的想法但是不同意她的说法，他说你我都是将近十年的患难夫妻了你还不了解我？话费超支我比你还心疼，可是我坚持这么做是有我的用意的。到底有什么用意，安南没有再说，玲也没有追问。其实玲就是真的问了他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

今天是怎么了？安南看着手机在心里想。设置了无声的手机上没有未接来电的显示，这种情况很少见，莫非酒店里今天就真的平安无事？这么想着，他就拨通了酒店办公室的电话，秘书小强说何总来巡视过一次，两个主管都在位，一切平安。接着又照例汇报了一下部门的综合收入，然后请示说我可以下班了吗？安南说你走吧，通知两个主管，除了轮换就餐外，不得擅自离岗一分钟，我6点10分准时到岗。

安南在卫生间忙乎了整整一刻钟，直到对镜子里自己的精神状态十分满意才出来。这时候妻子玲领着儿子回来了，一身的寒气。玲总是在下午早早就出门，拔掉家里的电话线，就为他能睡个安稳觉。看了显得异常兴奋的安南，玲说是不是又赶酒席？不